

泗县中学消防安全制度

一、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1、定期组织教职工和学生学习消防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提高全体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做到依法治火。
- 2、应针对岗位特点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 3、对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和使用人员应进行实地演示和培训。

二、防火巡查、检查制度

- 1、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巡查检查制度。
- 2、检查中发现火灾隐患,检查人员应填写防火检查记录,并按照规定,要求在记录上签名。
- 3、每日消防安全巡查,若发现存在火灾隐患,应及时整改。
- 4、校园内严禁吸烟,并张贴禁烟标识,提醒其他人员共同遵守公共场所禁烟的规定。

三、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 1、校园应保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严禁占用疏散通道。
- 2、应按规范设置符合国家规定的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
- 3、严禁将教学楼、宿舍等建筑将安全出口上锁。
- 4、严禁在教学或工作期间将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关闭、遮挡或覆盖。

四、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 1、消防设施每日检查消防设施的使用状况,保持设施整洁、卫生、完好。

2、消防设施的维修保养按时检查消防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安排维修，使设备保持完好的状态。

3、消防器材管理：

(1) 每年在冬防、夏防期间定期两次对灭火器进行普查更换。

(2) 专人管理，定期巡查消防器材，保证处于完好状态。

(3) 对消防器材应经常检查，发现丢失、损坏应立即补充。

五、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1、对存在的火灾隐患应当及时予以消除。

2、在防火安全检查中，对所发现的火灾隐患逐项登记，并将隐患限期整改。

3、在火灾隐患未消除前，落实防范措施，确保隐患整改期间的消防安全，对确无能力解决的重大火灾隐患应当提出解决方案，及时上级主管部门或当地政府报告。

4、对公安消防机构责令限期改正的火灾隐患，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改正并写出隐患整改的具体措施，报送公安消防机构。

五、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

1、用电安全管理：

(1) 严禁随意拉设电线，严禁超负荷用电。

(2) 电气线路、设备安装应由持证电工负责。

(3) 各教室、功能室等下班后，该关闭的电源应予以关闭。

(4) 禁止私用电热器、电炉等大功率电器。